

地方法学学会



工作动态

中国法学会会员部编发
总第 67 期

2019 年
第 8 期

领导讲话

王晨会长在中国法学会座谈会上强调 满腔热忱投身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

工作调研

张苏军副会长前往北京市法学会调研研究会工作

领导讲话

王晨会长在中国法学会座谈会上强调 满腔热忱投身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

2019年4月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国法学会会长王晨主持召开中国法学会机关及各研究会负责人座谈会并讲话。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坚定坚持党的领导，团结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满腔热忱投身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建设，积极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理论，扎实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体系建设，在全面依法治国实践中作出应有贡献。

王晨指出，中国法学会第八届理事会履职正值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的历史交汇期，正逢我国法治建设的新时代。国家厉行法治，人民期盼法治，实践需要法治，法学事业大有可为。要紧紧围绕推进依法治国、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和建设法治国家、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围绕立法、执法、司法、守法等方面的实践需求，充分发挥法学会基础广泛、联系面广、人才荟萃的优势，发挥法学会作为党和政府联系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作用，组织引领广大法学法律工作者履行使命职责，加强调查研究，进一步提升能力水平，努力成为全面依法治国的“智囊团”“思想库”“人才库”，成为法治中国建设的生力军，为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促进公平正义、增进人民福祉提供良好的法治服务。

张苏军副会长前往北京市法学会 调研研究会工作

2019年4月8日，中国法学会党组成员、副会长张苏军一行赴北京市法学会调研研究会工作并召开座谈会。

北京市法学会党组书记、专职副会长萧有茂汇报了北京市法学会研究会工作情况。重点从坚持“党建引领、优化结构、规范管理、服务中心、改革创新”等方面，介绍了北京市法学会研究会工作取得的主要成效及经验做法，分析了存在的主要问题，提出了要加强“党建引领、政治建设、制度建设”等改进措施。同时，结合贯彻落实党的群团工作会议精神和中国法学会第八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精神，提出了“全面提升法学会的地位、充分发挥法学会的职能作用，统筹解决地方法学会发展不平衡问题，加强法学会党的建设，加强培训交流”等建议。

林嘉、王欣新、田玉玺、王丽、成功5名研究会负责人，围绕“健全组织体系，树立研究品牌，开创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学工作新局面”“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发挥破产法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基础性作用”“在探索中求发展，在发展中求提升”“打造‘一带一路’国际商事调解‘北京品牌’”“加强组织建设，发挥领导作用，推进研究会工作创新发展”等内容做了汇报发言。

张苏军同志在听取汇报后指出，不久前中国法学会召开了第八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习近平、李克强、栗战书、王沪宁等党和国家领导人到会祝贺，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政法委书记郭声

琨同志受党中央委托作开幕致辞，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全国人大常委会副委员长王晨同志当选中国法学会会长，这体现了党和国家对中国法学会工作的重视。新一届领导班子产生后，及时召开会长会议，明确党组分工，由我分管会员部工作，联系地方法学会。

张苏军同志指出，萧有茂同志介绍了北京市法学会的整体工作情况。从思想政治、组织体系、制度机制、智库作用和服务管理水平等方面总结了经验做法和主要成效，分析了问题，提出了举措。林嘉、王欣新、田玉玺、王丽、成功等五名北京市法学会所属研究会的负责同志，从各研究会工作出发，介绍了研究会在繁荣法学研究、参与法治实践、推进法治宣传和开展法律服务等工作中取得的成绩和经验。比如，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学会与中国社会法学研究会，共有一个秘书处，充分发挥了共同协调、共同参与、共享资源的优势；北京市破产法学会发挥资源优势，推动全国多个省市成立破产法学会；北京融商一带一路法律与商事服务中心，创建具有中国话语权的“一带一路”服务机制和国际商事在线调解平台，直接参与和服务国家“一带一路”建设；北京公益法律服务促进会，组织第三方社会力量参与涉法涉诉信访工作及相关法律事务，促进社会矛盾纠纷化解等。这些汇报发言都让人很受启发。

一直以来，北京市法学会在全国地方法学会建设中名列前茅，具有法学资源丰富，联系专家学者广泛，研究成果高质等优势，在服务中央和北京经济社会发展和法治建设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北京市法学会所属的研究会数量在全国也是最多的，门类齐全、管理规范、特色鲜明、运行有序、作用明显，是全国地方法学会研究会建设的榜样。从全国看，虽然研究会数量不少，但一定程度上也存在工作质量不够高、作用发挥不充分等问题。虽然也涌现出不少好的典型，但是发展还很不平衡，差距也比较大，

还有一些研究会常年不开展活动。地方法学会组织开展工作，都要依靠研究会组织广大会员、专家学者参与，都需要各研究会发挥职能作用，才能推进工作落实。

对于研究会的全面建设，张苏军同志提出三点要求：

一是研究会活动要经常化。研究会只有经常性地组织开展学术研讨活动，用好学术研究、学术交流这个平台，才能凝聚人心、增强活力，才能发挥作用，真正体现研究会的价值。

要坚持问题导向，围绕法治建设的需要开展法学研究。研究会组织专家学者和广大会员开展学术研究，必须立足当地实际，贴近法治建设与发展需要，开展接地气的法律实务研究，直接服务当地法治实践，体现法学研究和学术活动的生命力。

二是研究会秘书处要实体化。研究会活动的经常化，需要实体化的办事机构。实践证明，研究会秘书处建设的好，研究会举办的活动就多、就正规，作用发挥就好。研究会秘书处建设不好的，沟通协调就不顺畅，日常工作无人做，活动就少，作用难以发挥。因此要抓好研究会秘书处建设，要下功夫投入，像北京市法学会招聘党建指导员岗位这样，支持研究会秘书处工作，达到有办公场所、有专职人员、有经费保障，使研究会秘书处真正实现实体化。

三是研究会党建要进一步深化。要按照党的十九大报告和中央群团工作会议精神要求，深入贯彻落实中国法学会第八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精神和王晨会长视察中国法学会机关时的讲话精神，加强党对法学会，特别是党对研究会的全面领导，实现党的组织在研究会全面覆盖。要积极探索，开拓创新，勇于实践，在研究会成立功能型的党组织。其功能主要有两个：一是加强对研究会的政治引领、政治把关。组织会员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对课题立项、学术研讨主题、研讨交流论文及发言人等进行政治把关，使研究会工作和法学研究保持正确的政

治方向，引导广大会员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自觉听党话跟党走。二是加强自身作风建设，廉洁自律。组织学习中央有关文件精神，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召开民主生活会，研究解决研究会建设发展，特别是领导班子成员中存在的担当、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等问题。通过抓党建带队建，推动研究会健康有序发展。

今年，中国法学会要召开专门会议，研究全国地方法学会研究会建设问题，积极探索地方法学会研究会建设的新思路、新方法、新模式，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做法。希望地方法学会能借此不断增强内生动力和发展活力，在法治建设实践中发挥更大作用。

会议由北京市委政法委副书记马强主持。中国法学会会员部主任张所菲、巡视员诸葛平平，北京市法学会党组成员、专职副会长李宁，副巡视员刘朝茂等出席会议；北京市法学会机关各部门负责人参加了座谈会。